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89350

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226巷4弄22號4樓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技士 謝欣融
電話：(082) 318823#62322
電子信箱：c9montano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000984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訂定「都市更新耐震能力不足建築物而有明顯危害公共安全認定辦法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0年11月17日台內營字第11008174854號函辦理。
(隨函影附)

正本：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金門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（建築管理科、都市計畫科）

縣長楊鎮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收文				110年	11月	19日	第	號
理事長	副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辦公室主任	幹事	承辦人	

裝訂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
號(營建署)
聯絡人：徐子宏
聯絡電話：02-87712908
電子郵件：ah9842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9420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10081748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都市更新耐震能力不足建築物而有明顯危害公共安全認
定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110年11月17日以台內營字第
1100817485號令訂定發布，如需訂定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
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>
/egFront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中華民國不動
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
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
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整合發展協
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都市更新學會、財團法人都
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
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建築研究所、營建署(建築管理組、管理組、
都市更新組)

電 2021/11/17 文
交 09:36 章

建設處 110/11/17 09:53



1100098498

無附件